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5名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以2017年3月30日为股权登记日，于2017年4月7日下午15:00在南宁高新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18项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以2017年4月7日为股权登记日，于2017年4月12日下午15:00在南宁高新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10项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

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